

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整治再推进

8家停办,30家停业整改

本报讯 记者了解到,11月13日起,市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再次组织对城区的校外培训机构进行检查。截至目前,8家校外培训机构已停办,5家整改后继续经营,30家停业限期整改。

为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行为,切实减轻中小学生学习过重的课外负担,根据国家、省、市关于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的工作要求,不断加大校外培训机构的整治力度,加快校外培训机构的整改步伐,确保年底前取得专项治理阶段性成效,我市再次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整治。此次检查由市教育局牵头,市管局、人社局、民政局、公安局、安监局、住建局、城管局、消防大队等部门工作人员组成四支综合执法队伍,各区镇对校外培训机构的联合执法检查

同步展开。

此次专项整治,重点对城区32家学科类培训机构进行综合执法检查。第一综合执法组重点检查了清华少儿英语、笔畅教育、同慧教育、易贝乐少儿英语等,第二综合执法组重点检查了爱学派、晨光教育、启程教育、科蒂英语等,第三综合执法组重点检查了英豪教育、启铭教育、太昊教育、学思方等,第四综合执法组重点检查了天天向上、英杰教育、远方文学、九鼎教育等。

经检查,多家培训机构有营业执照但无办学许可证,还有部分培训机构无证无照,存在未经消防备案验收,无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餐饮服务违法违规办学行为。检查组当场开出停业限期整改通知书,要求在未办理相关证照前不得招生办学,妥善处理好在

有学生,该延期的延期,该退费的退费。截至目前,博智教育、优亦思教育等8家校外培训机构已经停办。

下阶段,市综合执法组将继续加大检查力度,并对停业限期整改的校外培训机构进行“回头看”,对整改不到位的机构,将其列入校外培训机构“黑名单”。

此前,市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发出《关于集中整治校外培训机构的通告》,此次集中整治范围为面向中小学生的校外培训机构。将重点规范语文、数学、外语及物理、化学、生物等学科知识培训;集中整顿校外培训机构的办学资质、安全隐患、教学内容、师资聘任、竞赛考试、招生宣传、收费管理等方面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坚决禁

止应试、超标、超前培训及与招生入学挂钩的行为;严肃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等问题。对未取得办学许可证和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的校外培训机构,一律停业整顿。对具备办证条件的,指导其办证;对不符合办证条件的,责令其停止办学并妥善处置。对已领取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但未取得办学许可证的校外培训机构,一律停业整顿。对具备办证条件的,指导其办证;对不符合办证条件的,责令其在经营(业务)范围内开展业务,不得开展面向中小学生的培训。(王天威 徐涛) (扫码看更多)



在启乘车摔倒受伤 启东警方帮助取证

本报讯 11月15日,上海市民蒋成妹女士将一面写有“危难之中见真情 他乡交警倍儿棒”的锦旗和一封感谢信,送到了市公安局交警大队久隆中队,对民警尽心尽责处理交通事故表示由衷的感谢。

7月8日上午,蒋女士夫妇在久隆集镇菜市场门口搭乘大客车返回上海。车刚起步蒋女士仰面摔了一跤,当时未报警,只是跟当班司机和售票员讲了一下。蒋女士回到上海到医院进行检查,诊断为腰椎压缩性骨折,手术治疗光医药费就花了40000元。蒋女士本已重病缠身,胃已切除,遇到这事不知道该怎么处理,后来在上海报了警,转到了启东久隆交警中队。

久隆交警中队民警认真调查取证,出具了相关法律文书。蒋女士夫妇对办理结果非常满意,对久隆中队民警认真负责的工作作风给予了高度评价。(朱俊俊 陈津凯)

迎头撞车伤势严重 民警找到肇事车辆

本报讯 11月14日,一男子驾驶电动自行车返家途中,与一辆停放在非机动车道内的货车发生碰撞,回家后发现伤情严重却找不到那辆车了。

当天傍晚,海复镇季明村陆某驾驶电动自行车行驶至王海公路季明村中心路公交站附近路段时,与一辆停放在非机动车道内的货车发生碰撞,致腿部粉碎性骨折。事故发生后,陆某强忍疼痛驾驶电动自行车回到不远的家中,家人连忙送他去医院救治并报了警。

由于陆某当时未记下货车车牌号,仅回忆出是辆很高很大的卡车。民警当晚在事故现场周边进行走访排查,并于次日早晨重返现场再次查勘,在公交站附近找到了当晚交通事故中遗留下的血迹和电动自行车后视镜碎片。通过走访,最终确认是一辆红色土方车。11月15日9时43分,在王海公路海复镇季明西路交叉路口北侧查获了嫌疑车辆。(朱俊俊 陈津凯)

违反社区矫正规定 缓刑犯被依法收监

本报讯 日前,市人民检察院依法向司法行政部门提出,对一名多次违反社区矫正规定的社区矫正人员收监执行的建议,被采纳。11月7日,经市法院裁定,龚某某被撤销缓刑,依法收监执行原判刑罚。

19岁的龚某某因犯容留、介绍卖淫罪,4月10日被市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九个月缓刑一年。原判决已发生法律效力并交付执行,缓刑考验期至2019年4月止。在缓刑考验期内,龚某某不遵守社区矫正相关规定,不服从管理,多次违反社区矫正关于报告、手机定位监管规定,在矫正期间累计受到三次警告处分。

10月12日,市人民检察院依法对其进行了提级训诫谈话。10月25日,司法机关工作人员走访发现,龚某某现居住地与其接受社区矫正时汇报的居所情况不符,其未如实汇报居住情况,有逃避监管的嫌疑,其行为再次违反社区矫正相关规定。龚某某多次违反社区矫正规定,恶习难改,社会危险性大,依据《社区矫正实施办法》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应当撤销缓刑。(朱俊俊 王建良)



日前,紫薇二村组织社区工作人员和平安法治志愿者对社区绿化带内的积存垃圾和杂物进行了集中清理。 陈柳清摄

“乒”出激情



11月17日,由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主办的2018年“共乐东疆”第二十届全民健身节乒乓球赛在市体育馆举行。比赛由市乒乓球协会统一组织报名参赛,采用5人团体对抗赛。来自全市各机关单位、园区、企业共20支队伍,100余人参加了比赛。 郭颖群 潘杨摄

为帮扶残疾的妹妹妹夫,三姐刘正琴号召兄弟姐妹们一起伸出援手,用亲情温暖这个困难的家庭——

不离不弃演绎手足情深

本报记者 朱雨杭
通讯员 顾文忠 陈锦文

侍奉生病的丈夫或妻子的伉俪深情总是被传颂称道,而倾尽全力照护弟弟妹妹的手足之情也同样感人至深。为帮扶双双残疾的妹妹妹夫,南阳镇悦兴村三组的刘正琴号召兄弟姐妹们一起伸出援手,用亲情温暖这个困难的家庭,帮助他们摆脱贫困。

刘正琴的妹妹刘菊英、妹夫李永兵是双残疾家庭。一直以来,这家人只能靠政府的低保金来维持生活,一家三口住在两间祖上传下来的破旧房子里,女儿上学靠市慈善基金会的资助。

前年,女儿大学毕业,在上海找到了一

份工作。从此,刘菊英家的低保补助被取消,这件事牵动着刘正琴的心,寻思道,取消妹妹家的低保补助这是理所当然的事,外甥女有了工作,理应挑起赡养父母的担子,为政府减负,为社会减压,但外甥女的月工资只有4000多元,尽管省吃俭用,赡养父母十分困难。

为了解除妹妹家的生活困扰,刘正琴特意备了一桌酒,把自己的哥哥、弟弟和姐姐请来。席间刘正琴说出了自己的想法,希望大家把过去由政府照顾妹妹家的这副担子接过来,用亲情继续温暖妹妹一家。她的想法得到了大家的一致赞同,兄弟姐妹们纷纷慷慨解囊,筹集了15万元。这样,替妹妹一家改善居住环境的工作就顺利展开了。好在刘正琴的哥哥、弟弟都会手艺,木工、泥工、水电工一应俱全。经过近三个月的施工,三间宽敞的九架头大瓦房亮相。

虽然住房条件改善了,但妹妹家的生活质量一时还无法跟上小康水平,兄弟、姐

姐千方百计为妹妹寻找致富项目。正当他们一筹莫展之际,村党支部、镇老区建设促进会送来了一个养羊扶贫项目。经了解,李永兵家一无棚舍,二无地方,三无材料,四无劳动能力,镇老促会工作人员认为这一扶贫项目不适合李永兵家。正在为难之际,刘正琴站了出来,说:“有党和政府出资扶助,有我们姐姐和兄弟们出力帮助,什么困难都可以克服。不信,过三天,你们来验收我们的羊舍。”

刘正琴立下誓言后,立马把自己宅西边的蔬菜铲除,将土地腾出来用于搭建羊舍,并联系哥哥姐姐,请求支援。哥哥弟弟、姐夫立即从外地赶回来,有提供材料的,有出资金的,有送小羊的……经过两天的努力,一排通风透光、防雨防晒防湿的羊舍建成了,十五只羊如数进入羊舍。接下来还有很多繁杂的事情,诸如粗料的采集粉碎,精料的购买加工,精粗饲料的搭配搅拌等等,几乎全由刘正琴一人包揽了下来。妹妹妹

夫只能做些喂料喂水、清料桶、羊舍清理的活儿。

刘正琴真心实意地帮助妹妹家脱贫的行动,不仅感动了自己的亲人,也感动了周围的群众。但也有少数人暗地里腹诽:“世上不会有那么好的姐姐,刘正琴这样拼命,实际上是为自己套取政府扶贫款。”刘正琴听闻后,丝毫不放在心上,照常自己出资请车为妹妹家运送粗饲料,自家门前场地晒不下,拉到东邻西舍家,白天时时翻动,晚上堆藏罩护,直至晒干归仓。今年夏天高温,刘正琴掏钱买遮阳布,罩在羊舍顶上升温,碰上刮风下雨,及时拉好扎紧防风防雨网。每逢镇老促会组织贫困户养羊防病知识讲座和参观养羊经验交流会时,她代妹妹参加,回家后慢慢传教。

在刘正琴的精心帮扶下,刘菊英家的十五只羊只只洁白无暇,膘肥体壮。每当人们夸赞刘菊英家羊养得好的时候,刘菊英总是说:“这都亏了我三姐刘正琴的贴心帮助。”

启东市汇龙镇南北城区街道招聘社区工作人员(专职网格员)简章

根据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创新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的实施意见》,启东市汇龙镇南北城区街道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社区工作人员(专职网格员)。现将招聘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人数

南城区:26名;北城区:30名。

二、岗位职责

社区工作人员(专职网格员)作为社区网格服务团队的重要成员,履行政策法规宣传、基础信息采集、矛盾纠纷调解、公共安全防范、志愿活动组织及上级组织交办的其他事项等职责。同时参与社区条线分工、服从社区统筹安排。

三、报考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1.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热爱社区工作、热心公益事业、服从组织分配。
2.具有启东市户籍。
3.22周岁以上(1996年11月30日前出生),女性35周岁以下(1983年11月1日

后出生)、男性40周岁以下(1978年11月1日后出生),大专及大专以上文化程度,具有一定的组织协调能、计算机应用能力、文字表达能力。

4.身体健康,能正常履行工作职责。

(二)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考: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2.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以及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
3.在各级公务员招考或事业单位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用纪律行为,尚在禁考期限内的人员。
4.截止报名时已参加其他单位招考,尚在考察期间的人员。
5.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被辞退未满3年、辞职未满1年的人员。
6.法律规定不得报考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四、招考流程

(一)报名阶段

1.采用现场报名的方式。

2.现场报名地点:

南城区:汇龙镇南城区街道办事处A座二楼会议室(汇龙镇松花江东路21号);联系电话:83120583。

北城区:汇龙镇北城区街道办事处二楼(汇龙镇紫园路317号);联系电话:83253305。

3.现场报名时间:2018年11月22日至24日。

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

4.报名者须提供以下材料:

(1)一寸近期免冠照片2张;
(2)身份证、户口簿、学历证书等原件,并附复印件各1份。

5.资格审查。经工作人员对报名材料现场初审和招聘领导小组复审,确定参加笔试人选。

(二)考试和聘用办法

1.笔试(占50%)。重点考查报名对象的文化表达能力。笔试不指定教材和大纲,以百分制计算,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1:2的比例确定参加技能测试和面试人员。

2.技能测试(占5%)。考察计算机操作技能。

3.面试(占45%)。考察政治素质、语言表达、综合分析及组织协调能、突发事件处置能等。面试以百分制计算,60分为合格分数线,成绩当场通知。

测试时间和地点通过微信公众号“启东市南城区街道办”、“北街微光”另行通知。

4.考察、体检。笔试、技能测试、面试成绩之和为总成绩。根据总成绩,按拟聘人数1:1的比例确定体检对象,体检标准按《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体检费自理)。对体检合格人员按程序进行考察,体检不合格人员按总成绩依次替补。

5.公示。对拟录用人员,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3天。

6.试用期。对公示后无异议的,试用期1个月。

7.聘用。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的,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聘用手续。被录用者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到的,视为自动放弃。

五、被聘用人员待遇及管理

被聘用人员为政府购买服务的社区工作人员(专职网格员),工资、奖金、社保及医保等享受现有社区工作站一般工作人员待遇。

被聘用人员由南北城区街道办事处管理,实行劳动合同制,合同一年一签,对于年度考核不合格的不予续签。

六、纪律监督

本次招聘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接受纪检监察部门和社会公众的监督。招聘工作以本公告为依据,一经发现并查实不符合本公告规定以及徇私舞弊、弄虚作假的,即取消应聘人员的考试和聘用资格。

监督举报:

南城区街道纪工委电话:

0513-83120581

北城区街道纪工委电话:

0513-83252658

本招聘简章由南北城区街道招聘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